附件

111年度各直轄市、縣(市)依「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住宅補貼辦法」辦理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簡易修繕住宅費用補貼辦理情形概況表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更新日期：112.10.25　　單位：新臺幣元

縣市別	補貼金額	受理申請期間	計畫戶數	核准戶數	承辦局、處	受理單位聯絡電話
新北市	未辦理	—	—	—	—	—
臺北市	未辦理	—	—	—	—	—
桃園市	未辦理	—	—	—	—	—
臺中市	未辦理	—	—	—	—	—
臺南市	每戶最高補助 10 萬元	本計畫非法定應辦項目，辦理期間至慈善捐款用罄為止	低收入戶：13戶 中低收入戶：11戶	低收入戶：13戶 中低收入戶：11戶	社會局	鄉鎮市公所 (06)299-5686
高雄市	未辦理	—	—	—	—	—
宜蘭縣	未辦理	—	—	—	—	—
新竹縣	每戶最高補助 5 萬元。	全年度受理	預算額度內辦理	低收入戶：0戶 中低收入戶：0戶	產業發展處	鄉鎮市公所 (03)551-8101 (分機 6191)
苗栗縣	未辦理	—	—	—	—	—
彰化縣	低收入戶三款 3 萬； 低收入戶二款 4 萬； 低收入戶一款 5 萬	111年1月1日-111年8月31日	低收入戶：14戶 中低收入戶：0戶	低收入戶：16戶 中低收入戶：0戶	社會處	鄉鎮市區公所 (04)753-2225
南	每戶最高補助 10 萬	每年1月	低收入戶：	低收入	社會及	鄉鎮市公所

縣市別	補貼金額	受理申請期間	計畫戶數	核准戶數	承辦局、處	受理單位聯絡電話
投縣	元	1 日至 10 月 31 日	5 戶 中低收入戶：10 戶	戶：4 戶 中低收入戶：11 戶	勞動處	(049)224-4221
雲林縣	低收入戶每戶最高 10 萬元，中低收入戶每戶最高 5 萬元	全年度受理	低收入戶：0 戶 中低收入戶：0 戶	低收入戶：19 戶 中低收入戶：4 戶	社會處	鄉鎮市公所 (05)552-2642
嘉義縣	中低收入老人住屋修繕，每戶最高補助額度為 10 萬元	全年度受理	低收入戶：7 戶 中低收入戶：7 戶	低收入戶：1 戶 中低收入戶：7 戶	社會局	鄉鎮市公所 (05)362-0900 （分機 3232）
屏東縣	每戶最高補助 3 萬元。	全年度受理	低收入戶：9 戶 中低收入戶：0 戶	低收入戶：4 戶 中低收入戶：0 戶	社會處	鄉鎮市公所 (08)732-0415 （分機 5339）
臺東縣	1. 低收入戶自有住宅最高補助 10 萬元。 2. 低收入戶租借房屋最高補助 8 萬元。 3. 中低收入戶自有住宅最高補助 8 萬元。 4. 中低收入戶租借房屋最高補助 6 萬元。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12 月止	低收入戶：8 戶 中低收入戶：5 戶	低收入戶：3 戶 中低收入戶：5 戶	臺東市公所、臺東縣政府社會處社會救助及社工科	各鄉鎮市公所 (089)350-731 （分機 237）
花蓮縣	全年補助 61 萬 1,300 元(低收入戶每最戶最高補助 7 萬元整)	全年度受理	低收入戶：10 戶 中低收入戶：0 戶	低收入戶：10 戶 中低收入戶：0 戶	社會處社會救助科	各鄉鎮市公所 (03)8227171 （分機 397）
澎湖縣	每戶最高補助 6 萬元。	每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低收入戶：9 戶 中低收入戶：3 戶	低收入戶：2 戶 中低收入戶：0 戶	社會處	鄉(市)公所 (06)927-4400 （分機 286）

縣市別	補貼金額	受理申請期間	計畫戶數	核准戶數	承辦局、處	受理單位聯絡電話
基隆市	未辦理	—	—	—	—	—
新竹市	未辦理	—	—	—	—	—
嘉義市	未辦理	—	—	—	—	—
金門縣	未辦理	—	—	—	—	—
連江縣	每戶最高補助 10 萬元	全年度受理	低收入戶：1 戶 中低收入戶：1 戶	低收入戶：0 戶 中低收入戶：0 戶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科	各鄉公所 (0836)25022 (分機 303)
總計	—	—	—	110 戶(低收入戶：72 戶；中低收入戶:38 戶)	—	—